



- 首页
- 学校要闻
- 领导讲话
- 专题报道
- 综合新闻
- 院系动态
- 国际事务
- 校友动态
- 招生就业
- 复旦人物
- 专家视点
- 复旦讲堂
- 校园生活
- 校史通讯
- 复旦书屋
- 相辉笔会
- 通知公告
- 媒体视角

复旦新闻文化网 > 综合新闻 >

## 后京都议定书时期技术转移高层研讨会在我校举行

来源：校知识产权研究中心 发布时间：2009-12-18 中文字体



推荐 ★ 收藏 打印 × 关闭

本周新闻排行

相关链接

正当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15次大会在丹麦首都哥本哈根举行之际，来自北京、上海及香港地区的环境技术与专利法专家学者，于2009年12月16日在我校举行后京都议定书时期技术转移高层研讨会。复旦大学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主任及法学院国际法研究中心主任张乃根教授主持研讨会。

研讨会第一阶段首先由中国专利局及国家知识产权局前局长高卢麟博士就后京都议定书时期的环境友好型技术（EST）转移的若干重大问题，做了主旨演讲，并提出了我国应对的十大建议，其中包括将EST划分为一般技术、核心技术和极端重要技术三类，对第三类涉及人类共同利益的极端重要技术，国际社会可参照公共健康的药品技术，采取专利强制许可实施。我校较早从事气候环境技术转移研究的马忠法副教授对温室气体减排的国际技术转让法律制度作了较详细的分析，并提出在世界贸易组织下建立和完善有关技术转移的国际法制度。中国社会科学院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副主任李顺德研究员做了评论。美国驻上海总领事馆经济领事冯以宏（Evan T. Felsing）就中美清洁能源合作等做了分析并提问，展开讨论。

研讨会第二阶段，华东理工大学国家技术转移中心主任张武平高级工程师介绍了该中心促成的该校与美国Valero能源公司签订的专利实施许可合同，将一项先进能源转化技术应用于美国这家公司的石油焦化制氢项目，专利实施费超过1亿元人民币。这一由作为发展中国家的中国向美国输出专利技术的案例引起与会者的极大兴趣。国内著名的金杜律所合伙人楼仙英律师就当前清洁能源的专利技术及其应用作了全面的评析，她认为专利信息的实证资料说明该领域的大多数核心技术仍掌握在欧美著名跨国公司手中，发达国家应向发展中国家转移EST。然后，上海电气电站集团副总工程师徐强介绍了该集团所属有关公司致力于研发清洁高效能源的成套电站设备，特别分析了与欧美

跨国公司进行合作的经验教训，呼吁应深入研究有关专利或技术秘诀的许可合同问题，提高我国引进消化、二次开发及建立自主创新机制的能力。华东理工大学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于杨曜主任和上海电气电站集团法务部童丽萍部长做了评论。

研讨会第三阶段，香港大学法律学院知识产权与信息技术法硕士课程主任李亚虹副教授对最近美国在发展绿色技术与知识产权保护的国会立法、商界、学界等的各方立场观点做了透彻的评析，对于理解美国政府在哥本哈根气候会议的基本立场及今后走向，提供了很好的视角。复旦大学知识产权研究中心副主任王福新教授做了点评。

最后，张乃根教授扼要介绍了我校知识产权研究中心正在开展的有关研究，包括全面整理清洁能源技术的专利信息，研究EST转移的国际合作途径。该中心在2010年6月还将举行专题研讨会。

#### 相关文章

已有0位网友发表了看法

[查看评论](#)

验证码:  [发表评论](#)